

嘉義市興安國小112學年推動閱讀「說書人」

壹、目的

- 一、透過說書活動，幫助學生增進表達、說服及溝通能力，並延伸閱讀廣度。
- 二、提倡閱讀分享活動，推動說書風氣。
- 三、建立網路分享平台，培養閱讀習慣，提升閱讀興趣。
- 四、鼓勵學生閱讀優良讀物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興安國小教務處

參、參賽組別

- 一、國小低年級組（一至二年級）。
- 二、國小中年級組（三至四年級）。
- 三、國小高年級組（五、六年級）。

肆、投稿報名暨審查時間

- 一、報名期間：113年1月15日(一)至2月16日(五)止，逾期不候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請於報名截止日以前填寫報名表並上傳影片。

伍、投稿表單

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WUsoNIzYLgZqJUGhKFgUT0FoCEaJk51WkS6-sYMcyE4/edit>

陸、實施方式

- 一、對象：本校學生。
- 二、說書方式：學生透過製作影片推薦自己喜愛的一本書，簡述書中內容與個人感想，吸引他人觀看後也會閱讀這本書。
- 三、作品相關規範：
 - (一)每位學生限投1件作品。
 - (二)不可選用漫畫、雜誌、工具書等，作為說書內容。
 - (三)影片使用語言以國語為主。
 - (四)影片規格(詳見附件一)：影片規格請詳照附件規範進行製作，影片長度最短時間90秒，最長不超過2分30秒，畫面要橫式拍攝，一定要露臉，書本要出現在畫面。

(五)著作權宣告

1. 參賽得獎作品之著作權，歸興安國小所有，並擁有其他相關教育目的之權利，且公開於社群網路平台及教育處網站，不再個別通知著作人，並不得要求將作品從網站撤除，亦不支付任何稿費。
2. 因侵犯他人著作權或智慧財產權，由參賽者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柒、評審指標

- 一、個人觀點(40%)：吸收書本內容並結合自身經驗或感受，形成新的個人觀點。
- 二、薦書技巧(30%)：流暢清晰、語調生動、肢體展現、薦書吸引力。
- 三、情感表現(10%)：外表喜怒哀樂的情緒，語音饒富情感。
- 四、創意性(10%)：表達方式的創新、善用道具，但不建議使用昂貴的服裝道具。
- 五、影片品質(10%)：影像清晰無雜訊、以說書人為主角拍攝、聲音清楚無噪音。

捌、開學後參加圖書館抽獎活動。

玖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辦理，修改時亦同。

附件一：影片規格

影片長度	最少90秒；最多2分30秒以內
影片格式	MP4、FLV、AVI、MOV、MKV、MPEG、3GP、WMV、SWF (YouTube可以支援的影片格式即可)
拍攝方式	<p>(1)統一用橫拍的方式，一定要露臉，書本要出現在畫面。</p> <p>(2)影片中不得明顯透露任何足以辨識個人身分之資訊（學校名稱、地點、學生姓名、家長姓名、指導老師等），以免影響評審公正性。</p> <p>附註：除手持書籍呈現封面之鏡頭，不得直接或間接呈現書籍內容(不要直接拍書的內頁)，以免觸及著作權相關問題。</p>
解析度	720P (1280*720) 以上 *註：解析度查看方式 - 在電腦上對影片按右鍵，點選內容-->詳細資料-->畫面寬度及畫面高度
其他限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不得使用特效軟體（例如：濾鏡、配樂、音效等）。不得有字幕（主要考驗學生口語表達能力，肢體語言也會考慮）。如使用昂貴的設備、場景，或特別後製，不會加分。使用語言以國語為主。
檔名規範	<p>學生班級-學生姓名-推薦書籍名稱</p> <p>範例:四年一班-王小明-快樂的秘密</p>